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863,610.48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330,973.09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93,842,024.72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27,587,279.45 元），公司合并报表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55,544,796.47 元【其中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余额为 52,253,768.94 元，资本公积金（其他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3,291,027.53 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4 年度亏损，同时考虑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2,730,237.51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863,610.48	-555,957.78	25,087,388.03
研发投入（元）	55,861,982.27	53,143,574.77	45,846,511.77
营业收入（元）	101,293,287.68	182,219,925.61	338,192,362.5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3,842,024.7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27,587,279.4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730,237.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777,393.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730,237.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54,852,068.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24.91%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未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5%，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3、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为负数，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平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已超过 30%，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

4、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等，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